

南宁市建设工程批前公示牌

城乡规划批前公示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现将南宁城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的平阳村 1356781 片区城中村改造安置住房配套设施—纵1路项目方案调整予以批前公示。

一、项目地址：南宁市江南区平阳片区

二、主要调整理由和内容

（一）调整理由
南宁城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称为避开无法征拆的地块，申请调整路线设计方案。

（二）调整内容
1、道路桩号 K0+335 左侧为一现状挡墙，墙高约 6 米，挡墙顶为现状住宅小区用地，无法完成挡墙拆迁，拟将路线往东侧调整以避开挡墙。

2、桩号 K0+500-K0+580 为现状 4S 汽车店，无法完成征拆让地工作，拟将路线往西侧调整以避开现状 4S 店。

具体内容详见附图。

三、公示地点

（一）南宁五象新区-经开片区投资服务中心规划公示栏（南宁市壮锦大道39号）；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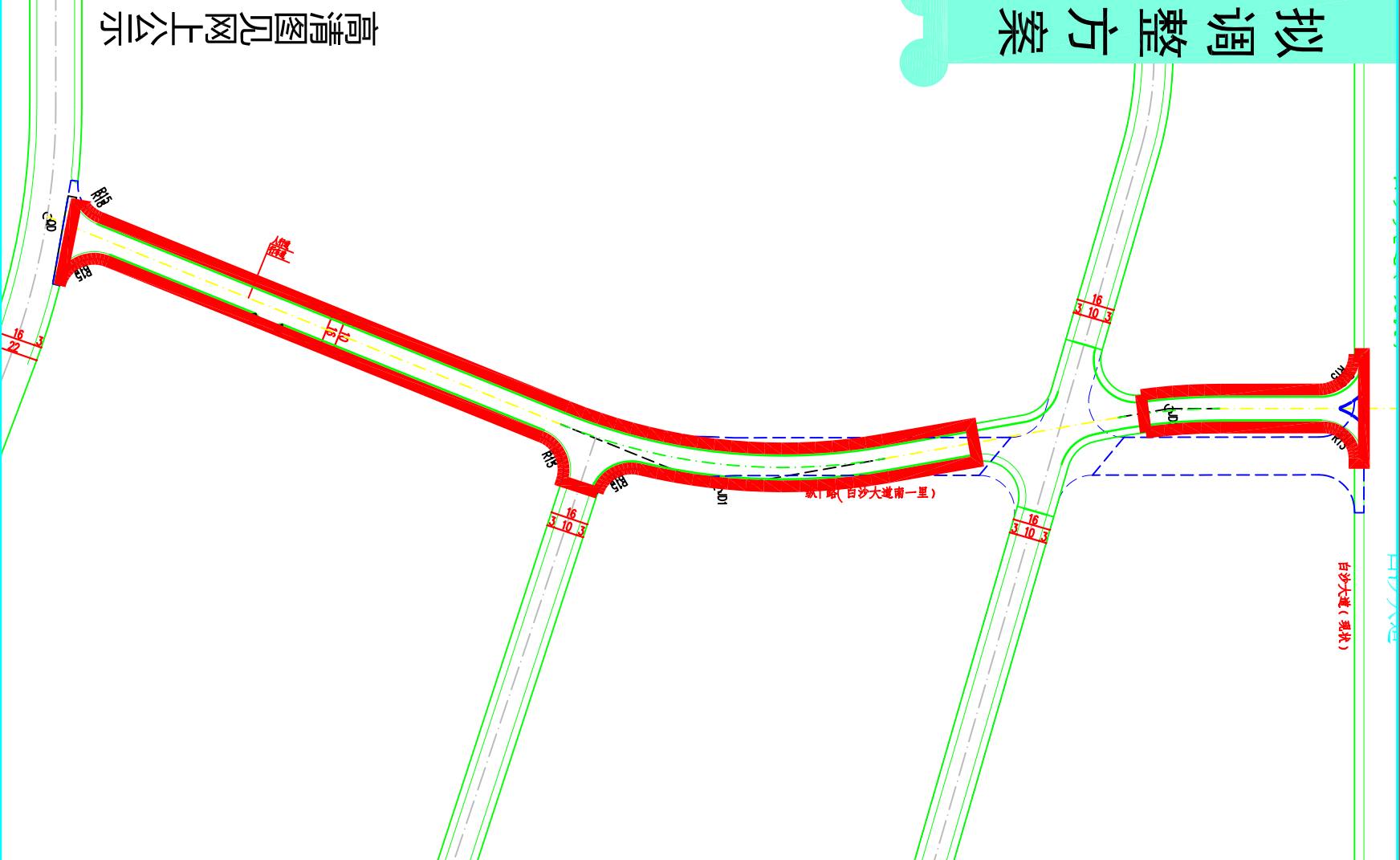
（二）南宁城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平阳村 1356781 片区城中村改造安置住房配套设施—纵1路现场（南宁市江南区平阳片区）；

（三）南宁五象新区网站（<http://nnwxq.gxzf.gov.cn>）；

（四）南宁市自然资源局网站（<http://zrzyj.nanning.gov.cn>）。
规划调整涉及到的利害关系人如有异议，请将书面意见（署真实姓名、身份证号、联系地址和通讯方式）于公示期内（2025年12月31日至2026年1月9日）送达五象新区管委会自然资源局经开片区自然资源管理办公室（联系电话：0771—4307864），邮寄地址：南宁市壮锦大道39号绿港国际中心B4栋625室，邮编：530031。

南宁市自然资源局
2025年12月31日

拟调整方案



原批准方案

